

维络之城

The Desperate City

钟菱·著

当夜晚到来，当大地漆黑，月亮是我们看到的唯一光源。
不，我不会害怕，不会害怕，
只要你站在我身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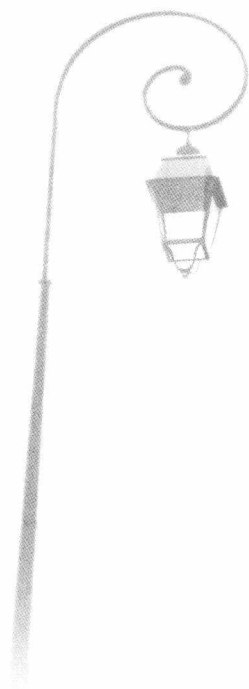
The Desperate City



维络之城

The Desperate City

钟菱·著
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维络之城/钟菱著. —南京:江苏文艺出版社, 2009. 12
ISBN 978 - 7 - 5399 - 3476 - 1

I. 维… II. 钟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205969 号

书 名 维络之城

作 者 钟 菱

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

选题策划 古月珊

责任编辑 胡小河

文字编辑 橡 橡

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文艺出版社 (南京湖南路 47 号 210009)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[http: //www. ppm. cn](http://www.ppm.cn)

印 刷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
开 本 700 × 980 毫米 1/16

字 数 175 千字

印 张 17

版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,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 - 7 - 5399 - 3476 - 1

定 价 22.00 元

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

目录

第 一 章	依维柯的泪腺.....	1
第 二 章	离幸福太近.....	19
第 三 章	维络的城堡.....	36
第 四 章	急诊室帅哥.....	55
第 五 章	画中人风波.....	73
第 六 章	流氓燕来访.....	96
第 七 章	死亡舞会.....	123



目 录

第 八 章	一曲幽幽的萨克斯风.....	144
第 九 章	狮城的财富.....	165
第 十 章	无人岛，你敢来吗？.....	182
第十一章	来自瑞典的神秘圣诞卡... ..	197
第十二章	最后的挽歌.....	214
第十三章	被掩埋的镜像.....	252
尾 声		264



第一章 依维柯的泪腺

当夜晚到来

当大地漆黑

月亮是我们看到的唯一光源

不， 我不会害怕

不会害怕

只要你站在我身旁

张小山死了，畏罪自杀。

他是从二十楼直接跳下去的。120 到的时候，他的指尖还在抽动，眼皮微睁，电视上说死状挺惨的。

我在店里一边看新闻，一边打着空调给西西剃毛。天太热了，贵宾犬虽然不掉毛，可我总觉得毛茸茸的抱起来累赘，索性给它剃了个寸头。

老妈在家大抵是坐不住了，给我打电话的时候声音都是颤着的，“报应，报应！那个张小山就是害死咱娟子的凶手。这就是报应！”

我嘴里附和着哼哼，心里却不这么想。好人不长命，坏人活千年，报应不报应的还真不好说。张小山只不过是算计到头的棋子，他被吃掉是早晚的事情。脑子里头过了电似的一闪，我就猜到这事十有八九是薛维络做的手脚。

晚上十点，我关了店回家，老妈还没歇着。她这一个下午叠了两篮子的锡锭，又去买了大红的信封和冥钞，炒了几个娟子爱吃的菜，拽着我非要明天去上坟。

“妈，你烦不烦？”

“嫌我烦？嫌我烦你别投胎啊。”我妈不乐意。

“要去你自己去，我一早还要去店里。”我试图搪塞她，想不到她一点都不好糊弄。

“开什么店啦，不就是西西一只狗，饿一会儿又饿不死。”

“说什么呢，妈……”

无论我嘴上怎么抗议，第二天一早，还是陪着她坐了四个小时的车去看娟子。一路上晕车晕得厉害，我吞了不少九制陈皮下去。

娟子的坟买的时候挺仓促的，没挑个好位置，只在凤凰山脚随便选了个空穴。当时薛维络对这个地点十二分的不满意，只不过他作为一个外人，没资格插手我家的家务事。

距离清明扫墓才过去四个多月，娟子坟头上的草又高了不少。从石碑与底座的缝隙中挤出几朵小黄花来，开得还真灿烂。

这种野草野花像我一样命贱，到哪里都能扎根。

老妈烧纸的时候，我只在边上干看着。

娟子的碑文是我爸亲笔写的——“爱女顾娟娟之墓”。当初老头子端着毛笔哭了很久，才写了这么一幅字，然后找人按样子拓上碑去。我每次都会想，不知

道我死了之后能不能换来这么一个墓。“爱女”这个称谓，好像用不到我身上。

娟站在坟前，哭一阵笑一阵，把张小山的死讯告诉娟子。

“娟娟你地下有灵，记得要一个一个收了他们，替你自己报仇。”我妈一直是个迷信的人，她总说娟子会收了他们的，只是时间早晚。

我扁了下嘴。这世道，谁收谁还不好说。

我们快完事了，一扭头看到了薛维络。

他穿了件黑色短袖衬衫，手里捧了束香水百合，走上来的时候神情挺凝重的。我用眼睛打量了一下，他现在高出我一个多头。

“阿姨，这么巧，你们也在。”

我妈收拾了一下坟头的碗筷和纸灰桶，这才腾出一块干净的地儿给他搁百合，“维络啊，唉，你这孩子真有心。”

“阿姨，我今天正好有空，所以来看看娟子。”

“好好好。”我妈一连说了三个好，眼圈又湿了。对于她来说，娟子会是一辈子的伤口。

“阿姨，您别太伤心了，娟子在地下也会不踏实的。”薛维络拍着我妈的背，满口的安慰。

他顿了顿，借势转移话题，“几年不见，菲菲都长这么高了。”

原来，我在他心里只是一个小不点的影子。谈不上失望，事实就是如此。我扬了一下嘴角，算是答谢他的奉承。

我妈顿时来了精神，“是呀，这时间真不等人。你看一晃眼的工夫，小菲都毕业两年了。”

“哦，菲菲在哪里工作？”

“唉，她这孩子没个定性，自己开了家宠物店混日子。”

是的，我就是这样，没定性地混日子。

薛维络还替我说话，“那也挺好的，女孩子有个自己喜欢的工作就行。”

我低着头一声都没吭。

我知道我满手是血，他薛维络也不会比我干净。这都是明摆着的事情，谁也别装高尚就行。

“对了，阿姨你们怎么走？我开车送你们吧。”

我妈推辞了几句，架不住薛维络十分热情，她也就顺水推舟地答应了。我对蹭车这事情毫不反对，只想着快点回城里去，西西还能吃上顿饭。

薛维络的车停在山脚下。

我们三个人走成了一个松散的三角形。他们俩偶尔还会聊几句，我是落在最后面的那个点。

我偷眼看他。比起三年前，薛维络帅气了不少，说话的时候始终把头侧向我妈的位置。他的眼窝深深的，盯着看人的时候总是显得特别诚恳。

我断断续续地听到他问我妈：“阿姨，有一件事情我一直不明白，娟子怎么会抽烟的？”

“唉……那还不是为了菲菲。不说了，算了不说了。”

人都死了，说这些还有什么意义。我恍惚了一下，下意识地抬手看，总觉得上面有什么脏东西，硬是想要干搓下去。医生说我有强迫症，每天洗手几十次，这也叫强迫症吗？或许吧。

他开了一辆君越来，挺低调的车。他按了中控钥匙，打开车门。

我商量着对他说：“我来开好不好？我开车就不容易晕车。”

“你有驾照？”

“我十八岁就拿了。”

“让我看一下。”

我暗骂着变态，从小包里面掏出墨绿色的本本扔给他看。

“维络你让她开吧，她行的。”还是我妈了解我，她这么一说，薛维络只好把钥匙交到我手上。

其实，他真的不必担心我的车技。我哪里是行，实在是太行了，以至于我爸说死也不给我买车——他怕我发疯，迟早死在路上。

薛维络对我的不信任明明白白地写在脸上，落在眼底，而且付之于行动。

他径直说：“我坐副驾。”然后把保险带扣得死死的。

他甚至叮嘱我妈，“阿姨，您坐驾驶座后面的这个位子。对，还要系好安全带。”

我真的不认为这样的小心有什么必要。只要我愿意，我比十几年驾龄的老驾驶员也差不到哪里去。

我倒车出库，一拐弯上了林荫西路。薛维络对我这几下还算满意，他不再死盯着我的手脚和四周的路况了。我打开收音机听 101.7 音乐台，他却不动声色地替我换到交通台上去。

今天不是双休日，路况不错。我把车速稳在六十码上下。早上出门的时候，我没想到会开车，所以也没戴太阳镜，现在只能把遮阳板拉下来，遮去大部分的光。

薛维络把他自己的墨镜推到我脸上说：“小心点儿开。”他这个不经意的的小动作，像一块小石子投进我的心湖，泛起一波涟漪。我察觉到两颊微烫，一低头遮了过去。

随之而来的是我的强迫症真的犯了。才走了四五十公里路，我就觉得后面有辆九座蓝色的依维柯一直在跟着我。

这种小型面包车一般都是公司用的，电信、电力、自来水等公共设施抢修车大都也是这个款的。

我憋了一会儿终于说：“后头那辆依维柯在跟踪我们？”

我妈从后座用手拍我的头，“犯病啦你，还是电视看多了？”

薛维络向后看了看，“从凤凰山回去都走这条路。”

好吧，反正我神经过敏也不是一天两天了。我右转上泗陈公路，提速到一百三十码。

后头那辆依维柯居然也跟着我提速。

我就不明白了，它不过是个破面包车，有必要开这么快吗？也不怕车身抖。我妈倚着靠垫，迷迷糊糊地打着瞌睡，估摸着是起得太早，现在犯困了。薛维络从刚开始一直在观察后方，他的疑心病也挺重的。

“要不进加油站吧？”我提议。

“好。”他利索地答我。

我看路牌写着六公里后就有加油站，于是减速打灯并道。那辆依维柯居然也减速，与我保持着四个车位的距离。

我玩味地看了一眼薛维络，他马上明白了我的意思，只说了句：“没想到这么快。”

“没想到？你没想到张小山昨天跳楼，还是没想到今天有人盯你的梢？”我知道我这话挺恶毒的。他狠狠地瞪了我一眼，然后扭过脸看窗外。

我对张小山是怎么挪用公款，又是怎么畏罪自杀的，完全没兴趣。警察会去查，我没这个精神头管闲事。虽然我妈坚持认为张小山的死是报应，跟娟子脱不了干系。可要从证据链上说，娟子早就是死人了，张小山是活是死，那都是张小山自己的造化。

我开着车，排队进了加油站。

薛维络没吭一声就下车去了小超市。这车油挺满的，我就只加了二十块钱的。我摸到薛维络放在前玻璃下的油卡，便厚着脸皮直接用他的卡结账。

他回来的时候提着三瓶水，那微皱着眉头走路的样子挺酷的。当年他也是校草级别的人物，学校里一度风传，说娟子不定是要了什么手段才追到的他。

他并没有回到副驾的座位上去，而是从我这边打开车门。

“下车。”他把超市袋子扔给我。

“做什么？”

“我来开。”

“凭什么？”

“顾菲菲你疯了，这是我的车，我没跟你开玩笑。”

“现在不需要你担心我的车技，是我不放心你的车技。”我睁大眼睛朝他吼，硬是把驾驶侧车门关上。

我拧钥匙点火，“薛维络，你上来不？不上来也没关系，我回去之后会把车还你的。”

薛维络气冲冲地打开车门坐了上来，我都能听到他压迫坐垫的嘎吱声。我把超市袋子扔回给他。想不到这个男人这么小气，我觉得这可能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开他的车了。

我妈完全搞不明白状况，“疯丫头你做啥？”

我说：“把保险带扣到最紧，抱个靠垫在身前。”

我妈急了，“你可别给我疯，少丢人现眼，这可是维络的车。”

我笑道：“我哪有疯，只要别人不惹我们就好。”

车里头的气氛挺诡异的。薛维络气得脸色铁青，我妈把可以找到的软东西都围在身边。好在车里有空调，否则她八月盖毛毯，非得中暑。

依维柯经过加油站这一段，似乎更小心了。它离我六七个车位，只要我一提

速，它铁定追不上我。

我像没事人一样，比刚才开得还要稳。我不明白它到底有什么花样可以耍，跟我比速度？笑话。

既然已经撕破脸，我也没必要再听什么交通台和路况信息。

我调到 101.7 听歌。

好险，差一点就错过了我爱听的一首。

蓝调歌手 Ben. E. King 的 *Stand By Me*（站在我身旁）。

每次听到这首歌我都会笑，会想起迪斯尼的动画片《彭彭和丁满历险记》。主角就是《狮子王》里头的那对活宝，山猪和狸猫。他们就用公鸭嗓唱过这一段——

“当夜晚到来，
当大地漆黑，
月亮是我们看到的唯一光源。
不，我不会害怕，
不会害怕，
只要你站在我身旁。”

有车开，有歌听，还有依维柯可以调戏，我越发高兴。我慢慢把速度提上去，接近时速一百八十里。

薛维络锁着眉头，不断地提醒我要小心。我觉得要不是我妈在，他说不定会把我直接扔下去。

他拉长声调说：“顾菲菲你靠边停车。”

凭什么要停？我才不搭理。

他又说：“停车！听到没有？”

我还是没搭理。

最后他说：“娟子就是变相被你害死的。”

我冷不丁地打满方向盘转到紧急停车带，猛地踩了刹车。

强大的惯性把我们三个都抛了起来。好在有安全带系着，我们才没飞出玻璃去。车内的六个安全气囊全部弹出，我缓过神来喘气，“两侧的气囊带不错嘛，

只是换起来挺贵的。”

薛维络的脸煞白，颧骨被撞青了，泛着血点。我妈虽然围了好多东西，但也完全不顶用，看这样子是要吐了。

后面的车替我们报了警，七分钟后警车和 120 急救车同时到达。

救护车上，薛维络慢慢恢复过来。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冲过来扇了我一巴掌。他说：“你记住，这是替娟子打的。”

我没觉得疼，只是脑袋挺沉的，一歪脖子就能睡过去。

我没有完全昏厥，只是神志不清。恍惚中，我知道自己来到了医院，对周围情况的敏锐度已经降到了最低。

眼前一直有人影在浮动，一会儿是娟子，一会儿是薛维络，转眼又变成了张小山。

要说我对张小山的记忆，还停留在三年前的匆匆几面。当年，检察院以“证据不足，不得起诉”为由，认为娟子这个案子不符合起诉的条件。拘留了十四天后，警方把四个学生都放了。

对于这个残酷的结果，我妈实在受不住，在医院里足足躺了两个多月。

我隔着拘留所的铁栏杆认过他们的脸——张小山、唐琳、吴瑶和李东冀。

当时的张小山剃了一个特别短的头，眼珠子乌黑乌黑的，看我的时候带着一丝错愕。他故作镇定的神态，一直定格在我心里。

所以当我猛地清醒过来的时候，见到一张酷似张小山的脸，我惊愕了。我动了动我的手指，放在嘴边咬了一口，又狠狠地扯了扯自己的头发，想要确定自己不是在做梦。

哎哟，果然是疼的。

混沌的意识也渐渐清明，木了几秒后，我还是“啊”地喊出声来。

面前这个中年男人神情十分泰然，他把食指放在嘴边示意我小声，“你也是来看小山的？我带你去，我带你去。”

他拉起我就走，我才发现这里的确是个医院。我方才躺的地方是门诊过道中的长椅。他手上的劲道挺大，以至于我挣了几下都挣脱不掉。我也不明白为什么我散着头发，脚上没穿鞋。地上的一些金属条硌到了我的脚掌。

他笑呵呵地说：“走，快走！我带你去，我带你去。”

起先的一阵子脑袋还有点蒙，头还晕，脸上被薛维络打过的地方有些发麻，其他都还好。我琢磨着他的原话，忽然意识到他说带我去看张小山，是要去看一个死人。

我强迫自己镇静，观察了一下周围。前面就是医院 B 超室，许多人拿着黄单等叫号，还有保安维持秩序。

我趁中年男人不注意，抓住保安的手臂求救，“老师傅，帮帮我。我不认识这个人。”

中年男人一点儿都不惊慌，用力把我的手从保安身上掰开，连声道歉，“师傅对不起，对不起。”

那个保安咕哝了几句之后，没别的反应。

我甚至怀疑我自己是不是在做梦，因为这一连串的事情全都不符合常理。不过，当我低头看自己的时候，我马上意识到了问题的所在。

我身上套了一件松垮的病号服，胸口的地方印着一行小红字——“精神科”。

哼——

我冷着脸把头发向后捋了捋，掖到耳后，“你就是我后面那辆蓝色的依维柯？”

他点头，“小姑娘还不笨。”

我理了理思路。

这么说起来，这个长相酷似张小山的人把我从我妈和薛维络的身边带走了。他给我换上精神科的衣服，让我去见张小山这个死人。这事情听起来一点儿都不真实，简直是匪夷所思。

他顺着指示牌，一路强行把我带到医院太平间，找到了窗口管理员。他甚至强迫我换上胶鞋帽子和口罩，并且明明白白地说，我们是张小山的家属，想看一下张小山。他每说一句话的时候，嘴边都泛着笑意，就好像一个捕猎者在戏弄他的猎物。

我吸了吸鼻子，皱眉。

我厌恶太平间，因为这里有福尔马林和过氧乙酸的味道。往里多走一步，我的焦躁就会平添一分。怎么办，怎么办，我的大脑在飞速转动着。

当最后一扇门打开的时候，心已经沉到了谷底。仇恨就像是滴在清水里的浓墨，它会随着时间，慢慢地渗透，扩散。我分不清究竟是对娟子的仇恨还是对张

小山的仇恨，扼制住我的脖子，让我不能喊也不能呼吸。

张小山的尸体已经被工作人员从冷柜中推出，停在家属探访区。

男人对着尸体说：“小山快起床，看看谁来看你了？”

我想我就要疯了。

一串强光频闪，六七个便衣猛地从门外冲入，强行分开我们。

他们把中年男人按翻在地，双手反绞，戴上手铐，“姓名！哪里人？快说。”

他不甘心地昂起了头，“张远光。”

公安人员用无线电向总部报告，“人质成功被解救，完毕。”

我被搀扶着慢慢往外走。外头的太阳有些晃眼，我本能地用手遮了遮。

我妈一下子扑过来抱住我，说话都带着哭腔，“死丫头！臭丫头！一转眼就不见人了……”

我觉得刚才的一切都不太真实，好像并不是发生在我身上，而是在另外一个遥远的平行世界发生的。我不知道要怎么表达现在的情绪，是庆祝获救还是别的什么。

裹着被单，我坐上警车，心跳得怦怦响。

薛维络也在，显然他跟我妈是一起来的。我愣愣地看着车门把手，此时此刻不想说话。他下了车，再上来的时候，递给我一杯烫手的星巴克咖啡。我接过来捂在手里，咖啡顺着那个白色小口溢出杯沿，化成一条咖啡色的泪腺，淌到我手心里。

他揽着我的肩膀，“顾菲菲，你振作点！”

我没有抬头。

他加强了语气，“娟子没有你这么欺软怕硬的妹妹。”

我猛地站了起来，把咖啡扔到车窗外，抢步上前，抡圆了胳膊还给他一巴掌，啪的一声脆响，“薛维络你听好！别真把自己当我姐夫，你没有资格说这话！我恨娟子！”我顿了一下，说给自己听，“我恨她。”

我妈赶紧拉住我，“好了，口没遮拦乱说什么！都是自己人，维络也是为你好。”

之后的警局讯问很顺利。张远光坦白了他是张小山的父亲，他开车尾随我们，并趁机从急诊室带走昏迷的我。

这一切事实很清楚，证据很确凿，他以“非法拘禁罪”被立案逮捕。

张小山利用职务之便，挪用公司公款五百万且畏罪自杀的案件也很快有了眉目。本地日报特地为此发了评论稿，说现在的年轻人受不了花花世界的诱惑，一味贪图享受，其中的三百万已经被张小山挥霍一空。“张小山”这个名字，也像其他的新闻一样，从铅字中慢慢淡出，被后来的、更新的新闻所取代。

从那件事情之后，我变本加厉地窝在我的宠物店里，几天甚至十几天都不回一次家。店里的生意依旧不好，爸妈给的钱所剩不多，手头越发拮据。

我有时会想起薛维络，不知道他是不是也恨我。

这一整个下午，我搂着西西在店里喝茶。

我喜欢熟普洱，不涩，不伤胃，味道也不是太浓郁。我玩紫砂壶也有好几年了，用紫砂泡普洱是我下午的必修课。

西西把狗脑袋搁在我的腿上，眼睛一闭一闭，像是要瞌睡着了。

这狗就是这么死相。只要我在店里，它就乖得跟只玩具没两样，一点儿都没脾气。哪天我前脚一走，后脚它就能把店里能咬的东西都折腾个底朝天。所以我相信，狗也是有性格的，只是我们人不了解而已。

大毛的电话毫无征兆地打破了这个下午的宁静。

“顾菲菲你隐居呢？怎么不出来耍？”

“没钱。”我半真半假地说。

“得了吧你，谁不知道你家。”他在电话那头哼哼，“不跟你扯了，晚上出来聚会，街口老王那家。行啦！有人埋单的，你甭操这个心。”

他挂电话的速度有点快，我还没来得及问晚上都有谁。

七点前我把自己打扮了一番。豹纹的小T恤外加超短裙，脸上打了一层薄薄的粉，口红、假睫毛、钻石泪腺，全套夜店的装备。

我们这群人聚会，无外乎是酒精加上跳舞。也好，我得让自己透透气，放纵一下也不赖。

老王那家店我去过好多次，挺正宗的川菜。服务员领我进包厢，我才踏进一只脚，就发觉气场不对。

大毛只是陪坐，主座上竟然坐着唐琳。更要命的是，为什么薛维络也在这里？

我很不争气地把脚尖缩了回来，慢慢侧转身。我实在想不出来还有没有比这个更糟的见面方式。

大毛一巴掌拍上我的肩膀，“得了吧你，来了还玩这套！过来，过来坐。”

唉，既然躲不过，那就只好面对。我一狠心，大大咧咧地坐了下去。

唐琳今天穿了套鹅黄色的小西装裙，缀着透明色的水晶扣，里面衬了件亚光的白色抹胸，看起来既性感又知性。她的下巴本来就很尖，最近好似减肥了，越发尖翘。她面前摊着蓝色的公文夹，跟薛维络凑在一起，好像在谈什么工作。

服务员走过来问我喝什么，我脱口说：“大麦茶。”

唐琳扑哧笑出声。她说话的样子，似乎同我十分熟稔，“菲菲啊，大毛讲你最近缺钱我还不信。你说吧，你多久没出来吃饭了？川菜馆哪有麦茶，又不是日本料理。”她的声音又轻又尖，每说一个字都戳得我浑身不舒服。

依照我过去的脾气，不泼她一脸酱油就算不错的了。可我现在收敛多了，很少对不相干的人动肝火。

“是啊，我穷得只吃得起馒头咸菜，哪还记得住什么茶。服务员，给我一扎山楂去去穷酸气！”我话里夹刺地回了过去。

唐琳斜了我一眼，把她的水晶指甲搭在薛维络的肩上，“菲菲，要不你来我公司上班吧，我正好缺一个助理。”

我躲瘟疫还唯恐不及，“不麻烦了，我这个人懒散惯了。”

我不知道薛维络的复仇计划里面是不是也包括唐琳。她这么明目张胆地接近他，究竟是记性不好，还是偏向虎山行？张小山的死，对她就没有一点点触动吗？这真是个奇怪的女人。

薛维络对唐琳的接近似乎并不反感，他依旧指着那些文件低声说着什么。对于我，他连眼皮都没抬过。

大毛打电话给唐波，问他到哪里了，催他说我们就快饿瘪了。

唐波那个大嗓门隔着电话都能传很远，“操！等电梯呢，马上到。”他的马果然很快，三分钟后，他就出现在我视线范围内。

“哟，菲菲！快让哥抱下，快让哥抱下！这么久，死哪里去了？”

唐波是唐琳的亲弟弟，跟我一届的同学。他逮住我抱个没完。以前在学校里